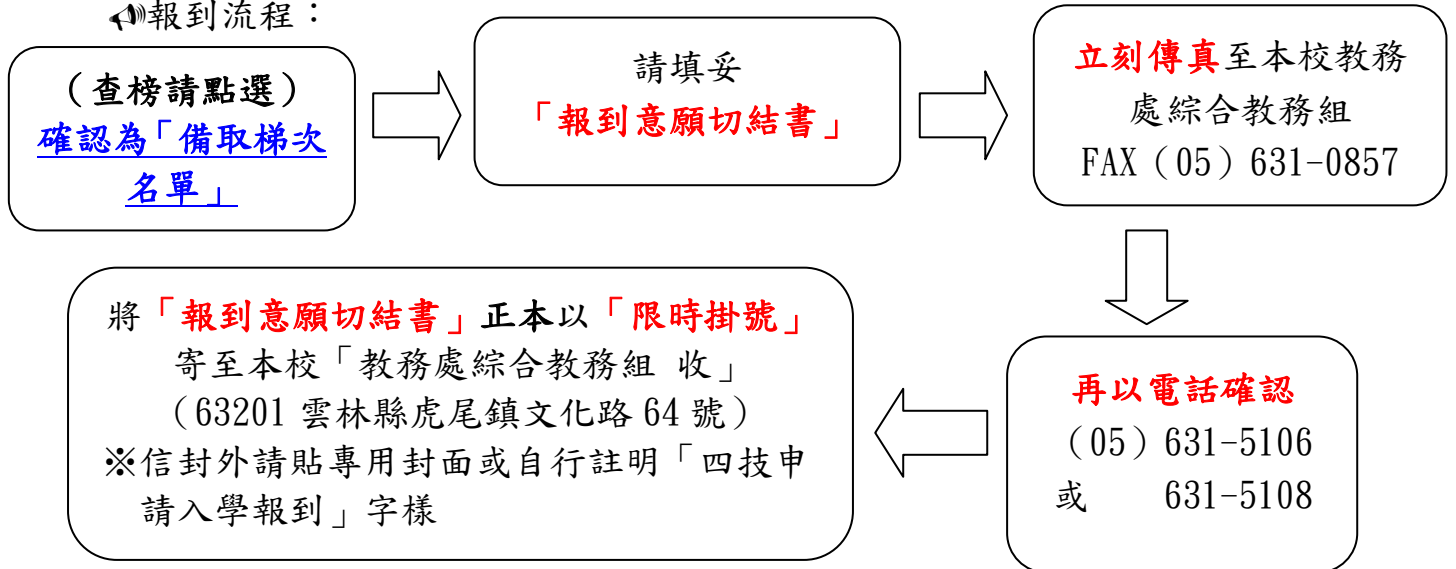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備取生【第一階段第五梯次】遞補報到公告

報到流程：



5/20 (四) 如獲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統一分發錄取，欲就讀本校時：
遞補第一階段者於 110 年 5 月 21 日(五) 12:00 前：

依大學個人申請放棄入學資格規定，上網完成「錄
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申請，並列印「完
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傳真(05-6310857)
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備查。

再以電話確認
(05) 631-5106 或 5108

請詳閱下列報到須知，並依規定期限完成報到手續。

※備取生請務必留心注意報到作業時間，並依報到期限內完成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報到須知

一、第一階段備取遞補：

- (一) 本校正取生報到後(正取生報到截止時間：110 年 5 月 7 日 12:00 止)，如有缺額，即依備取遞補順序辦理備取遞補作業。備取生一經通知遞補，即為錄取。因各批遞補時間緊湊，本校遞補通知方式採「網路公告各批遞補名單」為原則，佐以電話或簡訊通知方式辦理，各批遞補不另行寄送紙本通知，請備取生於本校遞補期限特別留意網路訊息，獲備取遞補資格之備取生，須依第四點遞補報到方式及本校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到。
- (二) 凡未利用網路查詢而致遞補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負責。遞補作業時間，請考生務必保持手機正常，以免錯失重要訊息資訊。無法聯絡上者後果由錄取生自行負責。未於規定時間或方式完成遞補報到者，即視為自願放棄備取遞補資格，並喪失備取遞補機會。

二、第一階段第五次備取生辦理遞補報到方式：

- (一) **報到期限：110年5月19日下午2點起至5月21日中午12點止。**
- (二) 已獲遞補報到資格並欲就讀本校之備取生，須於各備取遞補梯次規定之報到時間內，將「報到意願切結書」經申請生及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先行傳真(05) 631-0857並以電話確認(05-631-5106或631-5108)，再將切結書正本並附回郵信封一個(註)，以「限時掛號」(信封外請貼專用封面或自行註明「四技申請入學報到」字樣)寄送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收(校址：63201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註：本校於切結書蓋章後，會將第二聯寄回申請生存查，爰請郵寄切結書時，信封內再附上一個貼足平信郵資(\$8)並書明收件人姓名及地址之回郵信封，以利回函使用。)
- (三) 備取生獲遞補報到資格並向本校辦理報到時，若已先完成某校系(組)、學程報到者，應先辦理聲明放棄原先報到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後^(註)，並將原先報到校系(組)、學程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連同本校「報到切結書」一併傳真，始完成報到手續。(註：所謂「放棄完成」的定義是已報到之科大要在總會系統上註記完成(報到後放棄)才算。)
☆注意：未辦理聲明放棄者，本校不予受理錄取報到手續。若又錄取110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者，另須再向錄取大學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始得辦理備取遞補。未辦理聲明放棄者，不得辦理遞補報到。

三、**已完成報到手續**之備取生，於110年5月20日(星期四)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統一分發結果公告，如獲分發錄取時：

1. 欲就讀本校者：

須於**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2:00前**，依大學個人申請放棄入學資格規定，上網完成「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申請，並列印「完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傳真(05-6310857)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備查，逾時不予受理，考生不得異議。

2. 欲就讀普通大學者：

亦請於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2:00前，將「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經申請生及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傳真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辦理放棄錄取手續，逾時不予受理，考生不得異議。

◎110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之處理，請參閱簡章《十三、放棄入學資格之處理》(查詢網址：

https://www.cac.edu.tw/apply110/document/110a_tks_appendix.pdf)。

再次提醒！獲分發錄取生如欲選擇就讀本校(科大)者，請確時完成大學個人申請放棄入學資格手續，本校將確實查核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重複報到與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之錄取資格者，一經發現未依規定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本校得依簡章規定取消錄取資格，其缺額將逕行辦理下一位備取生遞補，備取生不得異議。

四、備取生須依前揭各點規定完成報到手續，如有一項未完成者，即視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本校將逕行辦理備取生遞補，申請生不得異議。

- 五、凡**第一階段已完成報到因故放棄錄取資格者**，一律須於**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2:00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經申請生及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先行傳真(05)631-0857並以電話確認(05-631-5106或631-5108)，再將上列文件正本並附回郵信封一個^(註)，以「**限時掛號**」(信封外請貼專用封面或自行註明「**四技申請入學放棄報到**」之字樣)寄達本校綜合教務組收(校址：632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註：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會將第二聯寄回申請生存查，爰請郵寄聲明書時，信封內再附上一個貼足平信郵資(\$8)並書明收件人姓名及地址之回郵信封，以利回函使用。)
- 六、備取生於本校第一階段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後，**除因須辦理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其他校系(組)、學程備取遞補報到者**，得於本校規定之**第二階段錄取報到截止日期時間前(自110年5月21日13:00起至110年5月24日17:00止)**，向本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不得聲明放棄已報到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且不得參加110學年度其他入學招生管道之報名。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亦不得要求恢復已聲明放棄校系(組)、學程錄取報到資格。
- 七、本校「110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錄取生報到意願切結書」及「110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等表格，請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四技二專](#)→[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最新消息](#)〕查詢「**110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錄取榜單暨正備取生報到須知公告**」下載列印。
- 八、備取生報到作業諮詢，請逕洽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顏小姐，電話：
(05)631-5106。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技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 啟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備取生【第一階段第五梯次】遞補報到名單**
(本名單如有謬誤以本校原始資料為憑)

★報到期限：110 年 5 月 19 日下午 2 點起至 5 月 21 日中午 12 點止

☆注意：逾期未辦理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之。

項次	申請系組	申請編號	姓名	備取順序
1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1070010185	劉○傑	備取 19
2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1070010097	歐○瑄	備取 20
1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1	機械設計工程系	1070030276	郭○擘	備取 14
1	動力機械工程系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1	自動化工程系	1070050264	林○亨	備取 20
2	自動化工程系	1070050200	張○嘉	備取 21
3	自動化工程系	1070050201	陳○恩	備取 22
4	自動化工程系	1070050199	張○騏	備取 23
1	車輛工程系	1070060036	翁○	備取 7
1	飛機工程系機械組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1	飛機工程系航空電子組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1	電機工程系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1	生物科技系	1070100262	林○陞	備取 60
2	生物科技系	1070100214	曾○瑄	備取 61
3	生物科技系	1070100058	葉○廷	備取 6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備取生【第一階段第五梯次】遞補報到名單

(本名單如有謬誤以本校原始資料為憑)

★報到期限：110 年 5 月 19 日下午 2 點起至 5 月 21 日中午 12 點止

☆注意：逾期未辦理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之。

項次	申請系組	申請編號	姓名	備取順序
4	生物科技系	1070100339	卓○筑	備取 63
5	生物科技系	1070100472	范○萱	備取 64
6	生物科技系	1070100001	吳○霆	備取 65
7	生物科技系	1070100289	陳○翊	備取 66
8	生物科技系	1070100237	謝○哲	備取 67
9	生物科技系	1070100184	陳○安	備取 68
10	生物科技系	1070100467	賴○嘉	備取 69